



您的位置：首页 - 财经数字

证监会表示期货监管要积极稳妥(4月19日)

文章作者：

《国际金融报》消息，如何摆脱期货市场长期以来“一管就死，一放就乱”的怪圈，在4月14日召开的“2006年期货公司监管工作会”上，证监会副主席范福春对各地派出监管机构道出了4点要求。

首先他表示，期货市场当前面临着难得的发展机遇，监管者要把积极稳妥作为一个整体通盘考虑。不能因为积极发展而不顾客观条件，不顾我国期货市场发展阶段而急进、冒进；也不能因为稳妥，而裹足不前。要把推进市场发展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、防范风险统一起来，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。

其次，要继续落实和完善辖区监管责任制，把“说得清，管得住”、“及时发现、及时制止、及时查处”的要求落在实处，监管工作要做到尽职、尽责、尽心、尽力。

再者，要继续落实好包括保证金安全存管系统、投资者保障基金制度，以及以净资本为核心的财务监管体系等各项基础制度，并且要特别注意协调好各项基础制度间的关系，协调好各项基础制度与原有监管手段的关系。

此外，要在提高期货公司治理水平和风控能力上下功夫。通过持续有效的手段，及时发现公司治理、风险控制的薄弱环节，推动公司及时整改，对存在严重问题的公司要采取特殊监管措施；要把公司治理和风险控制水平作为创新业务的核心条件，全面提高期货行业发展的总体水平。

[\[推荐朋友\]](#) [\[关闭窗口\]](#) [\[回到顶部\]](#)

转载务经授权并请刊出本网站名

IFB
中国博士论坛

IFB
中国社会科学院
保险与经济研究中心

IFB
IFB外商投资中心

IFB
IFB基金研究
与评价中心



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5号 邮编：100732 电话：010-65136039 传真：010-65138307

版权所有：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